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盈螢
電話：(02)7736-5884
電子信箱：yinyi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200573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相關資料 (A09000000E_1120057395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李長榮教育基金會「李長榮優秀學生、博士生獎學金計畫」相關資料1份(如附件)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李長榮教育基金會112年6月2日榮基字第112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)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基金會李小姐詢問(電話：02-2763-1611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財團法人李長榮教育基金會

